

南阳市水利局文件

宛水人〔2021〕36号

南阳市水利局关于 成立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利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官庄工区农办，鸭河工区农村工作局，高新区社会事业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成立南阳市水利局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大决策部署，全面领导、统筹推进巩固拓展水利扶贫成果和乡村振兴水利保障工作，研究重大问题，制定重要政策，推动重点任务落实。

二、组成人员

组 长：	张富强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闫道畅	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 响	副局长
	魏鹏程	党组成员、副局长
	杨青松	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组长
	胡红晓	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
	王炳均	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
	杨克岭	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
	杨慧莉	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
	曹道应	党组成员、总工程师
	黄春生	三级调研员
	闫海涛	四级调研员
	贾大周	市水利建筑勘测设计院院长
成 员：		
	阮红栋	办公室主任
	冉俊锋	行政审批服务科科长
	王文艺	规划计划与建设科科长
	李 阳	水资源管理科科长
	李 飞	运行管理科负责人
	金世海	水土保持科科长
	杨 涛	农村水利水电科科长
	孙红阳	移民与南水北调工程管理科科长

李大伟	河长制工作科副科长
冯 民	人事科科长
张宇晓	财务科科长
杜中哲	直属单位党委副书记
张德武	市城市供水节水办公室主任
张锡军	市白河橡胶坝管理处处长
李 伟	市河湖事务中心主任
杨 柳	市水土保持监测站站长
常全根	市水政监察支队支队长
吕廷军	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质量监测站站长
李慎群	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处处长
周 彬	市水利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宋太巧	市防汛通信站副站长

三、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村水利水电科，杨克岭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杨涛、张宇晓、孙红阳、冯民、王文艺、周彬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

2021年8月11日

